

根据国家和河南省深化职称制度改革精神，按照《黄河水利职业技术学院专业技术职务自主评审办法》（黄院〔2023〕139号）要求，为保证我院专业技术职务任职资格推荐评审工作的有序、公开、公平、公正，特制定本实施方案。

一、成立推荐评审小组

经院党政联席会议研究决定，成立电气工程学院专业技术职务任职资格推荐评审小组，组成如下：

组 长：1 人

成 员：6 人

推荐评审小组负责电气工程学院中、高级职务任职资格评审推荐工作，组织全体教职工学习评审标准等相关文件。

二、工作安排

1. 2023 年 12 月 1 日~2023 年 12 月 2 日：组织学习学校《关于做好 2023 年职称推荐工作的通知》等文件精神。

2. 2023 年 12 月 3 日~2023 年 12 月 4 日：申报人员写出书面申请报送电气工程学院，学院将个人书面申请和报名汇总表纸质稿及电子稿于 2023 年 12 月 4 日报送教师工作部。申报高级者须明确申报类型（教学为主型、教学科研型），且上报后不再变动。参评人员将参评材料送至 SY4301 室，进行公开展示。

3. 2023 年 12 月 5 日~2023 年 12 月 10 日召开学院专业技术职务任职资格推荐评审工作小组会议，在公开、公平、公正的原则下，按照豫人社办〔2017〕12 号文件和学校自主评审（推荐）

工作方案要求对申报人进行资格审查，对资格审查通过人员进行综合评议和推荐排序。排序结果在院内公示。

(1) 在推荐排序之前将我院推荐工作方案报送教师工作部备案。

(2) 对参评人员的评审材料认真审核、严格把关。组建推荐小组，对申报人员进行资格审查，申报材料进行公示。

(3) 申报人员对聘期内的工作进行个人述职，申报高级人员须进行讲课。推荐小组根据申报人员师德师风、工作实绩、教科研代表性成果及讲课情况对申报人员进行综合评议和推荐排序，推荐结果在电气工程学院进行公示，无异议后上报学校。申报正高、副高人员须分别进行总体排序。

4. 2023年12月11日，向教师工作部报送职称推荐报告。纸质稿学院党、政负责人签字，盖党组织和行政印章，同时报送电子稿。

5. 2023年12月12日~2023年12月14日，申报人员报送参评材料，学校材料审核组审查验收。（具体安排与报送要求另行通知）

6. 2023年12月15日~2023年12月20日，学校审核、整理材料，准备专业技术职务推荐工作会议。

7. 2023年12月21日起，学校召开高、中级职称推荐工作会议，对申报人员进行推荐排序，确定拟推荐到评审委员会的人员，结果公示。

三、报送申报材料

1. 《职称申报推荐诚信承诺书》1份。学院负责人签字、学院盖章。

2. 《黄河水利职业技术学院专业技术职务任职资格评审简表》。A3纸双面打印2份，由学院盖章。具体填报要求按学校通知执行。

3. 《专业技术职务评审（推荐）量化计分表》，按有关要求由申报人员自行填报，A4双面打印。学院进行审核、盖章。

4. 申报人员提供聘期内《黄河水利职业技术学院教学课时证明》。证明须由电气工程学院盖章、负责人签字，教务处审核盖章、审核人签字。教学质量考评优秀的须提供教务处盖章的教学质量考评材料。申报正高级须提交指导青年教师情况材料。

5. 申报高校教师高级职称的人员提交1章教案，申报高级实验师的人员提交1份实验教案（教案和实验教案须经推荐部门和教务处审核盖章）。

6. 申报系列评审条件中所要求的其它成果及证明材料，以及其它代表申报人学术、技术水平的材料原件。

四、申报材料装袋要求

申报人参评材料须按要求用牛皮档案袋分类装袋。

《职称申报推荐诚信承诺书》1份，《专业技术职务评议量化测评表》1份，《评审简表》2份。上述材料不用装袋，直接交审核组审验。

具体装袋要求按学校通知执行。

每袋材料封面粘贴材料清单，并标明：第 x 袋，共 x 袋。凡是申请量化加分的材料均需排在最前面，并在备注中标明“量化加分项”。

五、“思想政治表现”及“工作实绩”评价办法

评审专家分别对参评正高、副高、中级职称人员的“思想政治表现”及“工作实绩”进行排序，同级别 N 人参评时按照 N、N-1、N-2...1 进行赋分，汇总后去掉每个参评人员的最高、最低分各 1 项，按总得分从高到低进行排序，再按照学校给定的量化规则进行最终赋分。

六、其他

本方案未尽事宜按照《黄河水利职业技术学院专业技术职务自主评审办法》（黄院〔2023〕139号）要求执行。

电气工程学院

2023 年 12 月 4 日